

证券代码：838115

证券简称：国强高科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国强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健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38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56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3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6,323.14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1,830.03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897.11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6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房地产业
B08	采矿业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D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 产和供应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M74;M7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科技推 广和应用服务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223.0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916.95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5,526.6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 万元

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和纪律

处分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序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文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名称	行政监管措施机关	行政监管措施日期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1 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何夕灵、曾凡超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	山东证监局	2018-01-04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3 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黑龙江证监局	2018-01-16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72 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浙江证监局	2018-10-31
4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30 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胡涛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	深圳证监局	2020-7-16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2008 年为响应财政部、中注协“做大做强，走出去”的号召，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所及其部分分所与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强强联合，变更名称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初，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总所，前身为中国审计事务所，系隶属于审计署的司局级事业单位。1999 年经财政部和审计署批准，脱钩改制为中审会计师事务所。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前身分别为隶属于云南省财政厅的亚太

会计师事务所（1983 年成立）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1993 年成立），2003 年两所合并，是国内从业历史较长和较早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审亚太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拟任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负责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审计收费情况包括本期审计费用，其定价是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并和公司友好协商基础上的定价，不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 其他原因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双方经协商一致解除合作关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不再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国强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西国强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9 日